

眾聖徒

第十四卷 第四期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(總64期)

目錄

亨城查經聚會	希伯來書(十).....	1
特會信息	耶羅波安的罪(三).....	16
同工交通	夏娃面對的抉擇.....	27
海隅書簡	洒血的門.....	30
編後記	封底裏

亨城查經聚會

希伯來書(十)

更美之約(續)

(來九：1-5)：「原來前約有禮拜的條例，和屬世界的聖幕，因為有預備的帳幕，頭一層叫作聖所，裡面有燈台、桌子和陳設餅。第二幔子後又有一層帳幕，叫作至聖所，有金香爐、有包金的約櫃，櫃裡有盛嗎哪的金罐、和亞倫發過芽的杖，並兩塊約板，櫃上面有榮耀嘒嘒的影罩著施恩座。」

上次我們講到前後約。前約就是舊約，後約就是新約。在這段經文中你看到它說「前約有禮拜的條例」，這是從摩西開始代代相傳，一直傳到新約

的時候。就猶太人的觀點來看舊約是不會廢掉的。他們只有一個約，沒有新、舊。所以他們的祭司還是照著繼承的傳統和那些禮儀在事奉。

屬世界的聖幕

從這裡所講的，你就知道會幕裡面所擺設的情形。如果你回到埃及及記去看，就十分清楚各樣的安排。這「前約禮拜的條例」主要是說一個帳幕，這裡稱作聖幕。這個聖幕是個「屬世界」的聖幕；也許你乍一聽，以為它不屬靈；事實上，它的意思是表明，這個聖幕是放在世界中間的。因此我們可以知道，在聖經的觀點裡，曠野代表世界。這也就

是說：以色列人出埃及，神在西乃山給了摩西這個會幕的條例以後；他們的會幕就一直支撐在這個世界裡，因為曠野就預表世界。他們當時就在這個屬地的境界裡事奉；他們就照著在西乃山上所規定的樣式來事奉神。

這個會幕本身分成好幾層，有前一層，後一層，若再多分些還有外院。這裡說頭一層，就是聖所，後一層是至聖所。整個會幕是長方形的，前面一個方形，後面一個方形，中間有一個間隔，是用幔子隔開的。聖所裡，有燈台、桌子、陳設餅，如果你看出埃及記，你就知道，陳設餅是放在桌子上面。金燈台的造法是七個枝子連在一起，是用一塊金子打出來的，重量多少都有規定；祭司每隔一段時間就會把過時的餅換下來，然後換新餅。第二層幔子後面叫至聖所。

接著我們看第四節「……至聖所，有金香爐、有包金的約櫃」，但是如果我們看出埃及記，會發現當時金香爐是在幔子外；至於什麼時候搬到幔子裡面了，我們就無從考究。不過有一種解釋說：金香爐是聖所的擺設，在祭司不能進入至聖所之時，他在外面藉著金香爐的事奉代替至聖所內的事奉；它雖放在幔子外面，但它的性質和功用是幔子裡

面的，實際它還是在外面。或許這個說法不是頂好，但是我們也只能接受這個說法了。那些擺設，祭司天天看到的主要就是金燈台、金香爐和桌子上的陳設餅。每一樣東西都有預表。

陳設餅——生命大能

桌上擺在那兒有十二塊陳設餅，就代表以色列十二個支派，而這陳設餅的意義，是見證神自己作了以色列人無窮生命的供應。只有祭司可以吃這個陳設餅。每逢換上新餅，撤下的舊餅，祭司在家裡可以吃。這個餅稱做聖餅。

在舊約中大衛逃亡的時候，曾逃到祭司那兒，祭司剛換上新餅，舊餅撤下來還沒分掉，就給大衛吃了。這事以色列人讀了不明白，也沒有人敢問。主耶穌倒是主動給他們挑起了一個問題。他們和主辯論到安息日時候，講到舊約的律法，主耶穌的門徒們在安息日時因為饑餓，在田裡面就搓了麥穗吃了。他們認為門徒不守安息日，因為安息日不可作工、不可收割，這時主耶穌就舉出大衛的例子：大衛不是祭司家的人，為什麼在安息日進了聖殿，

又吃了桌上的陳設餅，為什麼沒有罪呢？他們不能回答。

在希伯來書中我們看到：陳設餅代表神的生命，神的無窮生命；神的生命是永遠「吃」不完的，而且這個餅就是要給我們享受的。所以在新約裡，約翰福音第六章、主耶穌在曠野裡、用五餅二魚給五千人吃飽，同時講了一篇道，他說：「我是從天上升下來生命的糧，人若吃這糧就必永遠活著，我所要賜的糧，就是我的肉，為世人之生命所賜的。」（六節）所以這裡讓我們明白，耶穌基督的生命是我們天天的供應。

祭司在聖所裡事奉，他能看見什麼呢？他能看見的就是這見證，這個見證就是神的生命能供應以色列百姓，神的生命能滿足神兒女的需要，神的生命能叫神兒女飽足得著力量；但這些又是可望不可及，只有少數祭司，還要等到舊餅撤下之後才能吃。但在新約中就完全不一樣了。的確耶穌基督做了我們的生命，凡吃他肉、喝他血的就永遠活著，這種生命的大能，就變成今天我們每個人能享受，能經歷的；新約和舊約的不同就在這裡了：舊約只有祭司能看看，像是望梅止渴，要等撤換下來才能吃，

而新約，不僅是祭司，是每一位神的兒女，況且不必等，隨時可以吃得。這裡預表的意義是很明顯的。

金燈台——教會是神的光

金燈台代表什麼呢？我們一樣樣來看：金燈台的燈芯，祭司每天都要調整，如果你玩過蠟燭，你就知道燈芯燒久了會變長，變長之後就會冒煙，所以要剪掉一點，再把它挑旺起來，但是要剪得恰到好處，如果剪太多又會熄掉，要不多不少正好才行，也許你要問：為什麼忽然講起玩蠟燭來了？這有它的預表：神的兒女就像一盞燈在神的面前，有時燒太久就冒煙了，（有些弟兄姐妹，事奉太久就冒煙了。）修剪掉一點就好了；但如果剪得太厲害又掐斷了——好比說，有些人的事奉是碰不得的，不能剪一剪的，好好一剪，光就沒有了，就不肯事奉了。所以今天在事奉上、祭司的手剪那個燈是相當大的學問，要剛剛好能把它挑旺、要非常謹慎才行。主耶穌在約翰福音十五章講到葡萄樹和枝子的關係，（一五節）：「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栽培的

人，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，他就剪去，凡結果子的他就修理乾淨，使枝子結果子更多。」所以我們需要有十字架的工作；今天我們在教會中事奉也好，爲了我們個人生命也好，都需要有祭司的手來剪一下，讓我們裡面一些問題剪掉，讓我們燈光能夠挑旺、而且讓燈光和燈光彼此對照，叫光能反應出金燈台的榮耀來。

所以我們看出來：教會的功用就是金燈台，金燈台的意思也是就預表教會，這是一個團體的見證，是一塊精金打出來的，是不能分的。每一個燈台的枝子都是一個杏花一個球，球就像果子一樣：這也讓我們了解到教會的生命也是一段一段長進的，每朵花配一個球；有死亡復活的經歷，教會的生命才慢慢長大，所以這裡一個預表中還有許許多多的預表。在金燈台本身這方面就講到合一的見證，它的光使我們想起神就是光。燈台上有燈光對照，神的光就能照亮在教會中。

在啓示錄裡，你可以看見主耶穌在七個燈台中間行走，雖然我們不知道爲什麼一個燈台變七個，可能因爲在小亞西亞外邦的教會不止一個，所以是七個燈台，而主耶穌在七個教會中間行走；可是以色列十二個支派卻只有一個以色列。七是一個完全

的數字，十二也是一個完全的數字，在這兒都有預表，表明教會的合一性。

金香爐——上升的禱告

以下又說到金香爐，這是說到禱告，因爲祭司燒香時就有煙氣上升，這個香就是眾聖徒的禱告（啓五：8）。所以，我們了解祭司在神面前的事奉，他所獻上的禱告就像金香爐所燒的香一樣。香爐中燒的香有一定的規矩，用一種特別的做法（見出埃及卅卅：34-38），做出來的香只能用在神的面前，只能獻給神，若是有人要仿照這個香，爲要聞這個香的香味，聖經裡面說，要把這個人剪除。香料的成份也有一定的，有拿他弗、施喜列、喜利比拿、和乳香，這些東西混在一起，一樣的比例。這有什麼預表呢？至少我們知道乳香代表復活。這些香料都是最純淨的，所以祭司把這香燒了，燃燒之後沒有雜質，完全燒光，不會有渣滓留下來。這就是預表復活境界的禱告。我們參加禱告會就知道，有些禱告能叫靈起來，但是有些禱告愈禱告愈重，最後掉在地上！禱告若要蒙垂聽、一定要讓禱告的香升起神的面前，也就是說，我們一定要在復活

境界中、禱告才能到達神的面前。

什麼叫不在復活境界的禱告呢？那就是看自己；無論是看自己比別人強，或老是在看見別人的缺點和軟弱，那都是屬地的禱告，不會上升的。上升的禱告是復活的禱告；是得勝的禱告；是讚美的禱告；是信心的禱告；是仰望的禱告；是有生命的禱告。我們一禱告就明白。聖靈在我們裡面，我們可以感覺到今天是香氣上升了呢？或者下沉了？這都有屬靈的講究。以色列的百姓完全是靠祭司來到神面前，所以，這個祭司如果事奉的好，那麼每件事情都作的恰到好處。從這個講究來看，你就知道今天在教會中的禱告是何等重要，祭司（代禱者）爲神的兒女代禱，馬上顯出跟我們事奉好壞的關係。今天我們要檢討：我們能不能在教會中陳列神的生命，即無窮生命之大能呢？能不能在教會中有金燈台的見證呢？能不能在教會的禱告中使香氣上升呢？這些都是給我們的考驗。

如果你今天在教會中做牧養的工作，（牧養的工作其實跟祭司的職份很靠近。）你就知道這些事都要好好學習，不然的話、雖然個人的生命上很花了些工夫，到了事奉的時候仍然是荒腔走板。以色

列百姓非常注重儀文，所以事奉必須中規中矩，一個祭司要訓練很多年，大約是五年之久，他們從廿五歲開始學習，一直跟在老練的祭司旁學習，像徒弟學習師父一般，一直到卅歲，才正式開始任祭司職份，到了五十歲就退休了，只做廿年；因爲體力和精神要非常集中才行。每一件事都必須合規矩，如果不合規矩那是很糟糕的，甚至會遭神擊打而死亡！

包金的約櫃

我們再看第二個二幔子後面又是什麼？那就是包金的約櫃。約櫃的做法你看出埃及記就很清楚了，出埃及廿五章：（10、11）「櫃長二肘半，寬一肘半，高一肘半，要裡外包上精金、四圍鑲上金牙邊，要鑄四個金環安在櫃的四腳上」，腳上的金環是抬約櫃用的。而約櫃裡面有什麼東西呢？櫃裡有盛嗎哪的金罐（出16：34），和亞倫發過芽的杖（民17：7），並有兩塊約板（出25：16）。盛嗎哪的金罐、是爲了以色列人天天領受嗎哪所作的見證，這個金罐擺了嗎哪。一般的嗎哪隔夜會臭、就生蟲

了，擺在金罐裡的嗎哪不臭，一直可以保持完好。還有亞倫發過芽的杖。在經過可拉黨的事情之後，亞倫的杖發了芽、開了花、結了熟杏，摩西就把它留在約櫃裡做見證，沒有拿走，這是講到神自己復活的生命，見證亞倫祭司的職份。

法版——基督的生命

約櫃裡面這三樣東西，第一樣就是法版。法版中的十條誡命，前面四條是啓示神的性情，後面六條是講神跟人的關係，再仔細看看，你會發現神和人兩方面的關係，都集中在耶穌基督身上；所以法版可以說是約櫃裏的生命。我們知道，神的生命從耶穌基督身上顯明出來、就像法版一樣。在主耶穌身上完全彰顯了神的生命和神的性情；而在另外一方面，他還有完全的人性。所以今天我們拿這十條誡命來遵守的時候，如果不明白其中屬靈的意義的話，我們用意志努力來遵守、是很不容易的；但是當我們能認識新約的經歷、而活在耶穌基督裡面的時候，主耶穌的生命活出來，就滿足了律法的要求。不但外面合於律法，裡面還有生命的經歷。

神兒子生命的靈所表現出來的，才是真的神所

去撿嗎哪，嗎哪有許多奇妙的事、我也不能一一細說，那些以色列人拾取嗎哪的經歷，讓他們學會許多功課。今天我們每一天早上親近主、讀經禱告，晨更的時間，也可以比作拾取嗎哪。嗎哪是天還沒亮就去撿的，而且彎著腰去撿，謙謙卑卑的得一點生命的供應；這是我們每一天早上讀經的時候，該有的態度：從主耶穌的話裡得著生命，得著力量，得著供應。所以盛嗎哪的金罐，就今天來說也是有屬靈的應用。

亞倫的杖——復活生命

說到亞倫發芽的杖，這又是一件神蹟。亞倫的杖就是摩西的杖，亞倫自己沒有杖；這杖是摩西在曠野四十年牧羊時所用的杖，到後來神呼召他之後，就成了神權柄的根據（出四：17-20），這杖存了法老術士的杖（出四：3-4、7、8-12）；用這杖，摩西亞倫行了十次神蹟（出七：20等），用這杖，摩西分了紅海（出十四：21），擊打磐石流出活水（出十七：6），又在山上禱告，勝過亞瑪力人（出十七：9）。現在可拉黨與大坍、亞比蘭、安與二百五十個首領聚集攻摩西、亞倫，控告他們

要的。前四條誡命：除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，不可敬拜偶像，不可妄稱神的名，守安息日……這些事放在耶穌基督身上就叫我們看見，神的生命性情從十條誡命中顯出來了。

固然不錯，用十條誡命，把耶穌基督衡量一下的時候，就足見律法的要求完全滿足了；今天我們盼望要滿足律法的要求，除了克制自己行為像舊約裡一樣；（不行的時候就獻祭求神的赦免。）更好的辦法就是活在基督耶穌裡，那就必能活出像基督一樣的生命了。所以法版不僅為耶穌基督做見證，也為要讓我們知道神的生命：我們需要活在生命裡面，才會有祂所顯出來的見證。

嗎哪——天上真糧

我們再講到盛嗎哪的金罐，主耶穌已經明講了，你們的祖宗在曠野吃過嗎哪還是死了；這是從天下降下來的糧……（約六49-50）耶穌基督是生命，供應神的兒女，吃了主耶穌，生命就剛強，而這個剛強的訣竅就是每一天都靠主活著。你知道舊約中的嗎哪是非常神奇的，但是在他們以色列人來講、天天吃倒不覺得稀奇了。每天每個人都要出

擅自專權。（見民十六章）神最後的證明就是叫十二支派各自取一根杖，放在法櫃面前。沒有想到第二天，摩西進會幕的時候，亞倫的這根杖已然發了芽，開了花，還結了一個熟杏！這是不可能的事情！十足是件神蹟。一根枯死的杖，放上一百年也不會發芽的，怎麼可能一夜之間竟然開花結果，並且是十足成熟的杏子呢！這更有屬靈的預表，說明死而復活的生命。亞倫得為大祭司，是因復活的生命。他和摩西在會眾面前受攻擊時的反應與表現，就是說明成熟的生命，這是要經死亡時才能獲得的。由於這生命、亞倫才能承擔祭司的職任。這根發過芽的杖，就一直存放在法櫃前，在耶和華面前（民十七：7）。希伯來書告訴我們，這杖存放在法櫃裡面。

噤路伯——神的榮耀

約櫃上面有兩個噤路伯，高張翅膀，遮掩施恩座，希伯來書說：「櫃上面有榮耀噤路伯的影罩著施恩座。」那個施恩座一方面就表示神在那裡向著祭司說話，一方面也表示那是遮蓋我們罪的地方。施恩座另外一個意思是挽回祭。

嗒啲啲是天使的形像，神沒有形像；祂不需要的，意思就是說嗒啲啲代表神的榮耀。在舊約先知的經歷中經常有人看見嗒啲啲，每次嗒啲啲出來時，就代表神的榮耀，所以在創世紀中你們看見嗒啲啲把守生命樹的道路。當神把亞當夏娃從伊甸園趕出去時，嗒啲啲就和四面轉動發火燄的劍把守住生命樹的道路，不許亞當回去。

在以西結書中說道，嗒啲啲圍繞著神的寶座。沒有人見過神的形像，當嗒啲啲出現時，神的寶座就在其中，而今天約櫃中間，神並非廿四小時「駐守」在那兒，但是，祭司卻能見證，他可以從二嗒啲啲中聽見神對他說話。舊約的祭司和先知們就憑著這樣的經歷、能知道神的心意。利未記中，就說神從會幕中呼叫摩西，怎麼樣呼叫摩西？就是從約櫃那裡呼叫摩西，而約櫃就是在二嗒啲啲中間。所以摩西說他聽見了二嗒啲啲中間說話者的聲音，就是指的是他聽見神的聲音，這你就知道，約櫃是神榮耀寶座的設立。

希伯來書的作者在這說，這幾件事我現在不能

一一細說；我們也大略說一下，免得弟兄姐妹們讀的時候摸不著頭腦。

兩層的事奉

接著請看第六節：「這些物件既如此預備齊了，眾祭司就常進頭一層帳幕行拜神的禮。」前面說前約有禮拜的條例；而這裡說到眾祭司只能在頭一層帳幕敬拜。他們能看見陳設餅，他們能夠在金燈台中間看見光，也許金香爐他們也有份。

但是；第七節：「至於第二層帳幕、惟有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去，沒有不帶著血，為自己和百姓的過錯獻上。」這是什麼意思？你看到利未記中，只有在贖罪日那一天，祭司才能進到會幕中去敬拜神，而且進去的時候，一定要宰了贖罪祭牲，把血帶到聖所，灑在會幕、就是灑在幔子上面。要靠著這個他才能進到神的施恩座前；一年一次只有大祭司才能進去，連其他的眾祭司也不能進去。

舊約的事奉中祭司有他的體系，大祭司之下有眾祭司，眾祭司之下有利未人；眾祭司可以在第一層會幕裡事奉，他們輪班事奉，只有大祭司可以一年一次進到至聖所裡去。

至聖所的路

第八節：「聖靈用此指明，頭一層帳幕仍存的時候，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。」因為基本說起來這條道路是關閉的；明明知道至聖所中有約櫃，但是我們不能親近神。你們知道會幕的裝設和拆卸，都有一定的規矩；會幕裡的器具是眾祭司在那兒治理，但當他們行動時是由利未人扛抬的，利未人有三個支派，他們分三層工作，有革順、哥轄和米拉立。外面最重的東西由米拉立支派搬動，並且裝上牛車來搬，哥轄，革順是辦理裏面的事，哥轄人可用藍色的布把至聖所的東西包起來，再扛抬，當他們包起來時已是最後了。因為會幕一層層從外面拆。所以一般祭司看不見約櫃，他只是憑信心知道約櫃在裡面，是不能偷看的。

今天我們要明白一件事：什麼是神的榮耀。沒有人在肉身中看見神，神是聖潔的、是榮耀的，是不能沾染世俗的，所以不潔淨的人也不能看見他。在這種情形下，祭司根本不敢擅自進到至聖所裏，當然根本也沒有機會瞻仰約櫃的榮耀，這裏說：「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。」當頭一層帳幕還遮在那

裡的時候，進去至聖所的「路」，事實上是沒有路啊！無路可走！就好像生命樹，嗒啲啲把他封鎖起來了。明明知道神的存在，但是人不能親近神；理由很簡單，因為有罪。所以說：「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」！除了大祭司一年一度進去，這有他屬靈的預表，基本上來講就是不能進去。

第九節：「那頭一層帳幕作現今的一個表樣，所獻的禮物和祭物，就著良心說都不能叫禮拜的人得以完全。」因為真正來講、人沒有法子親近神，所以這些禮物祭物就著預表的樣式來講，像模像樣擺在那兒；而事實上，屬靈的果效都沒有達到。好像舊約時他們做了那麼多外面獻祭的事，而真的來講只是一「表演」一下，沒有叫一個人因著獻祭而到達神的面前。「所獻的禮物和祭物就著良心說，都不能叫禮拜的人得以完全。」就著條例說完全了，但是良心知道自己還是有罪；祭物和禮物雖然都獻上了，但是只不過是形式上、在律法裡；對良心毫無幫助。

振興的時候

第十節：「這些事連那些飲食和諸般洗濯的規

矩，都不過是屬肉體的條例，命定到振興的時候為止。」這就清楚了，連他們洗濯，連他們飲食都有規矩，也就是說以色列人非常注意潔淨：什麼東西可以吃，什麼東西不可以吃，清清楚楚；四腳、分蹄的倒嚼的可以吃，分蹄不倒嚼、倒嚼不分蹄都不可以吃，因為不潔淨。所以彼得在使徒行傳第十章中說：「主啊！俗而不潔淨的物，從來沒有入過我口。」他看見天上有一塊大布，裏面有地上各樣四足的走獸和昆蟲，他看了這些不潔淨的東西是他不能吃的。有聲音向他說「神所潔淨的，你不可當作俗物。」他才知道神指的是外邦人。在猶太人的觀念裡，對吃的東西有很清楚潔淨的規矩，因此，他們覺得他們跟外邦人有所分別，外邦人都是不潔淨的，是豬、是狗，只有以色列的百姓，他們是潔淨的。這是舊約，他們自以為是的情形；當然，這不是神給他們條例背後的屬靈意思。

這些飲食和洗濯的規矩，都是在肉體中的條例，當以色列人順著遵守，他們就以爲潔淨了，在肉體的條例中他們滿足了神律法的要求。但這些條例，神所命定的只爲維持到振興的時候。什麼是振興的時候呢？就是主耶穌來的時候，因爲下文說，二

天上至大者寶座的右邊，已經在聖所，真帳幕裡做執事，這個帳幕是主所支的，不是人手所造的。不是屬於這個世界的。在舊約出埃及記中，人人都看見在曠野中有個會幕，這是屬世界的。到了主耶穌來了，這個會幕在天上，根本沒法看見，在屬靈的境界中我們卻能知道。主已經經過了這個更大更全備的帳幕，他已在真帳幕中做了執事，在那兒盡他的職份。

「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」，這血是代替，是贖罪的，要帶到至聖所彈在幔子上面，抹在聖所內的香壇上。（利四：6-7）請注意這裡：「乃用自己的血，只一次進入聖所成了永遠贖罪的事。」前面講到大祭司一年一次進入聖所，現在耶穌基督真正的應驗他「一次」的意義。因爲在舊約中，這條路到至聖所的路沒有開通，不能進去，但是爲了預表主耶穌有一天必要進去，就規定大祭司必須一年進去一次，就是提醒以色列人，有一天，大祭司要進去。他們每年這樣做的时候就提醒自己，有一天有一位真的大祭司要進去爲他們贖罪。所以到這時主耶穌一次進入聖所作了永遠贖罪的事。而且是用自己的血，不是用山羊和牛犢的血。

節：「現在基督已經來到。」這就很明顯，「振興」就是指基督來到。基督來到，那些舊約就沒有用了；就像我們拿到一些折價券，有一定的期限，過了時間就沒有用了。

二二節：「現在基督已經來到，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，經過了更大更全備的帳幕，不是人手所造，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。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，乃用自己的血，只一次進入聖所，成了永遠贖罪的事。」這兩句話我們簡化一下，就變成：基督已來了，而且經過更大更全備的帳幕。這裏講到「經過」是有關鍵的，因爲第一層和第二層幔子中間，聖所和至聖所之間本來隔斷了的。現在說「經過」是有道理的。耶穌基督釘十字架的時候，聖殿裡的幔子，從上到下裂爲兩半，（太廿七：31），可十五：38，路廿三：45）這就是說明因耶穌基督身體的「裂開」，至聖所的路就開通了。從另一角度看，耶穌「經過」幔子——裂開了——就進入天上的聖所；這更大更全備的帳幕在天上。

真帳幕裡的執事

前面第八章講到：耶穌基督這樣的大祭司坐在

紅母牛的灰及除罪水

接著看三節：「若山羊和公牛的血，並母牛犢的灰，灑在不潔的人身上，尙且叫人成聖，身體潔淨。」這句話是什麼意思呢？你知道在舊約律法中有一件最特別的事物叫紅母牛的灰，在民數記十九章裡講到這紅母牛。「把一隻沒有殘疾，未曾負軛的純紅母牛，牽到營外宰了，用手指蘸這牛的血，向會幕前面彈七次，再把母牛焚燒，牛的皮、肉、血、糞、都要焚燒。」紅母牛是不潔淨的，因爲牠是跟糞一起燒的，其他的牛作祭物都不跟糞一起燒的，都是切開後，五臟六腑洗乾淨，把糞除去再燒，所以燒在祭壇上是馨香的。紅母牛不潔淨，所以燒出來是臭的，當然不能燒在壇上；因此燒出來的灰也是不潔淨的。所以祭司要把香柏木、牛膝草、朱紅色線都丟在燒牛的灰中，祭司必不潔淨到晚上，他要洗衣服，用水洗身，然後可以進營，燒牛的人也不潔淨。要一個潔淨的人收母牛的灰，存在營外潔淨的地方，爲以色列會歌調作除污穢的水。收母牛灰的人也不潔淨，必須要洗衣服，當天晚上必須要潔淨才行，不然就沒機會了。

這是什麼意思呢？這是說明耶穌基督爲我們成爲罪人的形像，而神的憤怒就臨到他的身上，所以耶穌基督死在十字架上時雖然是聖潔的，但是在神的眼中，那個時候不潔淨。神使世人的罪孽都歸在他的身上，他是母牛犢的灰，燒光了，而這個母牛犢的灰卻能調和用作除罪水；這真是很稀奇。在真理上神就是怕我們不明白救恩的計劃，我們知道耶穌基督永遠是潔淨的，但是在除罪這件事上，有一個時間，神也把祂看爲不潔淨；雖然祂的不潔淨都是人的罪加在祂的肩上，但是，的確在不潔淨時神把祂除去，一刻也沒有容讓就把祂擊殺。這就說到耶穌基督救贖爲我們除罪這件事。

母牛犢的灰成了每一位神的子民不潔淨時所要用的東西，因爲神的子民每一次不潔淨時不能等到贖祭日才去獻祭，他須要有一個除罪水給他常常用。所以神的兒女隨時犯罪時，他有母牛犢的灰可以拿來做除罪水、立刻潔淨。什麼樣的情形要用呢？譬如，他患漏症或沾染了死屍，他要用除罪水除罪。這也是說到今天每一位聖徒、經常在聖靈裡、要靠耶穌基督爲我們除罪。約翰一書第一章8、9節的話隨時可用的：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

、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這就是除罪水在屬靈上的應用，今天我什麼時候一下子進入聖靈交通的時候，耶穌基督的生命就遮蓋我們，我們的罪就被除去。

除去死行 事奉永活的神

如果除罪水是屬肉體的，屬物質的，尚且有用；這裡說：「若山羊和公牛的血，並母牛犢的灰、灑在不潔的人的身上，尚且叫人成聖，身體潔淨；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，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，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，除去你們的死行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麼。」所以你比比看，舊約裡除罪方法，一個是牛羊的血，一個是除罪水，以外再沒有了。而新約中靠著耶穌基督，他自己是無瑕、無疵獻給神，他的血洗淨我們，不是外面，而是洗淨我們的良心，除去我們的死行，使我們事奉那永生神。所以新約中赦罪的經歷是靠耶穌基督寶血，除去我們沒有生命的行爲——死行，叫我們事奉那永活的神。

在這兒舊約和新約一比就比出高下了。不要忘了

記，本書主題之一是講更美的約。作者對舊約並不是全盤否定。舊約中既然可以靠著山羊和牛犢的血、並母牛犢的灰，得到潔淨叫人成聖，那麼新約中，耶穌基督贖罪的功效，遠遠超過這些；不僅是讓我們外面潔淨，而且洗淨我們的良心，叫我們不再活在那沒有生命的行爲裡面。

當馬丁路得起來傳講因信稱義的時候，他的真理有些過頭了。實在講，神的兒女應該有好的行爲，而馬丁路德爲了要跟羅馬天主教分開，就特別強調因信稱義，甚至一個敗壞的大罪人，只要是相信主耶穌的寶血，相信他爲他死，承認他是基督，他也能得救。這些話並不錯，不過缺少平衡，會給人誤導。因爲保羅曾經告訴信徒：我們信主之後要在行爲上做見證；主耶穌自己也說，叫人看見你的好行爲，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；施洗約翰也說，叫人結出果子來與悔改的心相稱，意思就是要行爲上的改變。這些情形，叫我們看見什麼叫「善行」，但是善行不一定是「有生命的行爲」。天主教講行爲。基督徒難道就不講行爲嗎？應當是一種有生命的行爲，而不是沒有生命的行爲。這就看見我們是靠意志的努力，或生命改變而產生的行爲。

耶穌基督的血可以讓我們除去外面沒有生命的行爲，而由裡面良心的潔淨產生改變，叫我們可以事奉又真又活的神。

遺命與產業

再看5節：「爲此他作了新約的中保。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，便叫蒙召之人得著所應許永遠的產業。」前面我們講過神賜福亞伯拉罕：「論福我必賜大福給你，論子孫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。」神應許亞伯拉罕屬靈的產業是得著迦南地，神應許給蒙召之人得永遠的產業，這個產業是什麼呢？不是迦南地，而是在耶穌基督裡的豐富。

既然耶穌基督作了新約的中保，什麼叫中保？就是兩造之間的中間人。舊約的中保是祭司，祭司就代表人到神面前。新約中主耶穌自己就是中保，所以他既然受死一贖了人在前約時所犯的罪過，他的受死，就不是爲我一兩個人；而是把舊約所有的的工作都解決了。不僅如此，還叫蒙召之人得著所應許永遠的產業，這產業就是基督。這些在我們

新約子民還活著的時候就可以經歷。什麼是產業呢？我們用一節聖經簡單的來回答；基督就是我們的智慧、公義、聖潔、救贖。（林前一：30）

19節：「凡有遺命必須等著留遺命的人死了，遺命才有效力；若留遺命的人尚在，那遺命還有用處嗎？」這裡的遺命就是約，凡是有約，遺命必須等著留遺命的人死了，如果人不死的話如何得產業呢？中國人父親傳兒子的產業，沒有遺命也可以的。聖經在這兒卻非常清楚地注重「遺命」，在舊約裡主耶穌還在，沒有死，遺命不能發生功效，所以舊約時得不著主耶穌屬靈的產業；現在主耶穌已死，所以一切他所要留給以色列子孫的，我們都可以得著。這個轉變非常巧，主耶穌已死了，所以憑信心的人可以得著所應許的產業。（參第六章）

立約的血

18節：「所以前約也不是不用血立的。」這裡再肯定血的功效。前約講牛羊的血，到底那能不能除罪呢？事實上你可以說這約不是靠牛羊血立的，而是在屬靈裡靠耶穌基督的血立的，才能除罪。這裡作者把前約的應用包含到新約裡去了。所以一方

面可以說新約是舊約的實質，舊約不過是個預表，另外一方面又可以看新約是舊約的一部份。從屬靈的眼光來看，無論是兩個約算為一個，還是一個包含另一個，舊約都是靠新約成全的，所以這個血一定等到主耶穌基督來，才算真的血，完成這約。

19節：「摩西當日照著律法將各樣誠命傳給眾百姓，就拿朱紅色絨和牛膝草把牛犢山羊的血和水，灑在書上、又灑在眾百姓身上，說：『這血就是神與你們立約的憑據。』」。這段事情記在出埃及記廿四章18節：「摩西將耶和華的命令都寫上，清早起來，在山下築一座壇，按以色列十二支派，立十二根柱子。又打發以色列人中的少年人去獻燔祭，又向耶和華獻牛為平安祭。摩西將血一半盛在盆中，一半灑在壇上，又將約書念給百姓聽，他們說，耶和華所吩咐的我們都必遵行。摩西將血灑在百姓身上，說、你看這是立約的血，是耶和華按這一切話與你立約的憑據。」

我真佩服希伯來書的作者讀聖經真仔細，所以他才有這麼多啓示，這麼多亮光。這裡說：「所以前約也不是不用血立的。」也有血——這麼一來又顧

到舊的完整性了，用血立的，就不能廢。當主耶穌一來舊約就完滿實現了，留遺命的人，他死了以後產業留下來給誰，誰就得著了。從這個觀念來看，舊約也就完成了；約已經完成了，產業就給出去了。出埃及記廿四章講的情形其實是在耶穌基督身上才能完全應驗的！這裡講到牛膝草和朱紅色的絨，這是拿來沾血用的，你看：舊約中有血做為立約的憑據，摩西用牛犢山羊的血和水灑在書上，又灑在眾百姓身上說：這血就是神與你們立約的憑據。

21-22節：「他又照樣，把血灑在帳幕和各樣器皿上。按著律法，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，若不流血罪就不赦免了。」這句話把舊約中所有血的功用立了一個最準確的意義，「按著律法凡物都是用血潔淨的，若不流血，罪就不赦免。」這句話就我們今天來講，已經超過了舊約的應用，今天我們罪得赦免，當然是因主耶穌的寶血，主耶穌的血為我們立定了新約，而把我們從罪裡赦免了，因為主耶穌流血，罪就得著赦免。

出埃及記廿九章中，當亞倫和他的兒子分別為聖的時候，他用血抹在壇的四個角上，把血都倒在壇腳那裡，並把血灑在壇的周圍，又用血彈在亞倫和他衣服上，並他兒子和兒子的衣服上，他們和他們的衣服就一同成聖，所以每一件事都是用血潔淨的。因為按著律法，凡物都是用血潔淨的，若不流血，罪就不赦免。

在這裡，也許我們要加一些話來說明前後約的關係。在這段經文中，作者對舊約是持肯定的態度。前文裡面，他曾說「律法原來一無所成」，又說「先前的條例因為軟弱無益，所以廢掉了。」（來七：19-18）又說「那前約若沒有瑕疵，就無需尋求後約了。」（來八：1）因此就有人以為舊約已經「廢掉」了。那麼怎麼這裡作者又持肯定態度呢？其實這是我們讀經的人自己領會錯誤，好多人因此不再讀舊約，這真是太大的損失！

不讀舊約，無以明白新約的好處，讀了舊約，才能更感激新約的完全。並且新約是建立在舊約的基礎上，神從舊約引到新約是一步一步進行的，都是神計劃的一部份；不可偏廢。這是我們基督徒當小心的。

更美的血與更美的約

從舊約中可以看見許多用血分別為聖的例子。